所在确认结果报告书

2017年1月17日

警视厅中野警察署长 司法警察员 警视 大八木 清高

> 警视厅中野警察署派遣 警视厅组织犯罪对策部组织犯罪对策第二课 司法警察员巡查部长 金子 准人(金子 印)

关于被告人陈世峰杀人被告案,被告人供述的洗衣店所在位置确认结果如下。

记

1.所在位置确认年月日 2017 年 1 月 16 日

- 2.确认地点
 - (1)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太阳柠檬干洗店高岛平店
 - (2)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太阳柠檬干洗店西台店
 - (3)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■干洗店连根站前店
- 3.确认人

本职

- 4.所在确认经过
- (1)针对**被告人**陈世峰进行审问的结果,关于被告人在行凶后换上的从自己家里带的换洗 衣物的理由。

· 11 月 2 日的晚上,从学校回到家,过了一会儿,我把衣服放进了背包里出门了。

把衣服放进背包的理由是,我有衣服攒着没洗,而且自己家的洗衣机脏了,就想着拿 去外面的自助洗衣店去洗。

但是,洗衣店这个词我没想起来,就用手机查询了干洗店,搜索的结果是,在我家附近的西台方向有一家,我就想着把脏衣服背过去,就把衣服塞进背包里从家出发了。

根据上述供述, 我们调查了该店的所在位置。

(2)我们没有拘泥于被告人用手机搜索的干洗店,而是和被告人用一样的网络搜索,结果是搜索了与被告人家最近的干洗店,一共有 4 家店。

我们前往上述的 4 家店铺的所在地进行调查,结果是所在地查明属实,但根据所有的店铺的工作人员的审查,被告人在回到自己家的时间内(从监控分析显示,关于被告人回家的时间,2016年11月2日下午8点22分左右),上述4家店铺里,有两家已经关门,剩下的两家在下午8点30分关门,明确了4家店铺介在关门后立刻关闭店铺内的照明。

也查明了,被告人没有用名字,电话号码进行店铺的会员登录。

5.措施

以上